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盈利警告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所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大幅增加，而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11,300,000元。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大幅增加。

董事會亦謹此敬請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垂注，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是否會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尚不確定。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將予確認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這將進一步影響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

本公司仍在最終落實其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其需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以及待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當前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刊登。倘若本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預計的財務業績有任何重大變更，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量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徐量先生(主席)、劉東升先生(董事總經理)、黃冬林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費建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